

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

辽市监办发〔2022〕45号

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 特殊食品诚信生产、诚信经营 工作指南的通知

各市、沈抚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为落实省局 2022 年食品安全攻坚行动总体工作部署，深入推进保健食品、婴幼儿配方乳粉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等特殊食品生产经营者诚信自律，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有效防范虚假宣传、欺诈消费等违法违规行为，省局依据《食品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制定了《辽宁省特殊食品诚信生产（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）工作指南》《辽宁省特殊食品诚信经营（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）工作指南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。

- 附件：1. 辽宁省特殊食品诚信生产（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）工作指南
2. 辽宁省特殊食品诚信经营（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）工作指南

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